

证券代码：603698

证券简称：航天工程

公告编号：2026-007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维护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自行动方案披露实施以来，公司积极开展和落实相关工作，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遵循，锚定核心经营目标攻坚克难，全力推动落实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五大业务板块协同联动、融通赋能，关键领域实现多项里程碑式突破，经营业绩持续向好，收入规模继续提升。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2.17 亿元，较上年增长 23.6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7 亿元，较上年增长 14.43%。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92.9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9.0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7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14%。

2025 年，公司成功中标榆化二期煤气化装置 EPC 总承包项目，实现 54 个项目 117 台套气化装置的长周期安全稳定运行，最长纪录达 762 天，远超行业平均水平；“航天 6.5MPa、3500 吨/日级半废锅粉煤加压气化技术”获中国石油和化学

工业联合会“国际领先”科技成果鉴定，彰显了公司在煤气化领域的技术领导力；公司围绕主业发展需要，持续优化资产结构与业务布局，完成增资控股新疆聚新能气体有限公司及收购航天氢能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事项，推动投资运营板块资源整合，实现公司资产规模、盈利能力和整体估值的提升。

2026年，公司将立足“十五五”战略规划，以优化业务布局为重点方向，以实现业绩稳健增长为根本目标，聚焦传统煤化工领域市场稳存量拓增量，促进运营管理提质增效，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持续突破生物质气化、绿色冶金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公司转型发展迈入全新阶段。

二、发展新质生产力，坚持创新驱动

公司持续完善创新体制机制，聚力攻坚关键核心技术，公司核心技术取得一系列标志性突破。2025年，“航天粉煤加压气化技术”入选国家专利转化运用优秀案例，公司的自主知识产权创造与运用能力获得国家级肯定；“纯氢冶金高效还原技术”成功入围工信部2025年未来产业创新任务揭榜任务，标志着公司在绿色低碳前沿技术领域已跻身产业前列。公司自主研发的“航天生物质炭化制粉气化一体化技术”，已通过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组织的科技成果评价，在生物质能气流床高效转化技术领域取得重大突破，正式迈入工业化应用新阶段。全年研发投入2.94亿元，获得专利授权22项，其中发明专利14项，参编行业、团体、国家标准13项。

2026年，公司将全面落实“双碳战略”要求，持续加大科技创新力度，加速发展新质生产力。积极申报并做好重大课题的策划和论证工作，强化关键技术攻关；优化技术研发，完善知识产权管理，提高科技成果转化能力，促进科技成果向实际应用的转化，以创新为核心动力，推动公司发展战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三、加强股东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致力于通过稳健的经营业绩和合理的利润分配政策回报广大投资者的信任与支持。为持续强化投资者获得感，公司2025年首次实施中期分红，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发放现金红利29,479,450.00元（含税）（在实施红利派发时，因每股派发现金红利四舍五入因素相应调整派发红利总额，实际派发现金红利29,479,450.62元）。2025

年度，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5元（含税），拟发放现金红利40,199,250.00元（含税）。公司2025年半年度、2025年度合计派发现金红利69,678,700.62元，占当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2.18%。

2026年，公司将进一步强化回报股东意识，结合经营现状和业务发展规划，兼顾股东的当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继续实施中期分红，积极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同时持续增强分红的稳定性、及时性和可预期性，切实提升投资者获得感与满意度。

四、坚持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

公司注重规范运作，严格遵循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构建更加高效、透明的治理体系。2025年，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会、7次董事会、6次监事会。公司深入贯彻监管要求，完成《公司章程》等15项制度的制修订工作，以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全面承接并强化原监事会职能，进一步提升了内部监督的独立性与专业性。同时，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战略发展委员会，将ESG管理提升至公司战略决策层面，为公司的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的治理基础。

2025年，公司荣膺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5年上市公司董事会优秀实践案例”及“董事会办公室优秀实践案例”。同时，公司荣获上证鹰“金质量·科技创新奖”，彰显了治理与创新驱动并重的发展成果；荣获第三届“国新杯·ESG卓越央企金牛奖”，并因在绿色发展与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突出表现，获得地方政府的认可与资金奖励，实现了社会价值与经济效益的双赢。公司高度重视风险防控与合规经营，持续推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与合规管理“三位一体”协同建设，致力于构建全域覆盖、全程受控、长效运行的风控合规体系，成功通过合规管理体系国际标准（ISO 37301）与国家标准（GB/T 35770）“双认证”。

2026年，公司将积极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要求，持续修订和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强化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治理机制，进一步提升规范化、科学化决策管理水平。公司将严格遵守国资监管政策和证券监管规则，完善内控体系，加强风险管控，增强风险识别、分析和处理能力，持续提升规范运作能力。

五、加强投资者沟通，提升市场认可

公司恪守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与公平性。在履行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法定披露要求的基础上，全面展示公司经营情况、财务表现及战略规划，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有效提升投资者关注度与信心。

2025年，公司参加了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股上市公司2024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组织召开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及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独立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积极出席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此外，公司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微信公众号、投资者关系邮箱、投资者热线等方式，强化与中小投资者互动沟通，充分保障其合法权益，增强市场对公司的了解，有效地向投资者传递公司价值。

2026年，公司将持续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体系建设，听取投资者的意见与建议。通过强化公司价值传递力度，深化投资者对公司的认知与价值认同，构建长期、稳定的良性投资者互动关系。积极组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集体接待等活动，同时，利用投资者热线、邮箱、“上证e互动”平台、特定对象调研及路演等形式，构建多维度、立体化的投资者沟通机制，确保投资者交流深入、畅通，持续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理解与价值认同。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树牢合规意识

公司高度重视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监高等“关键少数”在公司治理中的关键作用，建立健全信息沟通机制，不断强化合规意识。公司持续关注监管政策变化，及时向“关键少数”传达最新法律法规、会议精神、典型案例等信息，确保其掌握监管导向；公司积极组织“关键少数”参加监管部门举办的各类专项培训，学习最新监管要求，深化对资本市场政策法规的理解，持续提升其勤勉尽责的履职意识和能力。公司为“关键少数”履职提供保障，特别是为独立董事、各专门委员会依法履职提供必要条件和支持。

2026年，公司将持续加强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的重视程度，进一步强化“关键少数”责任体系建设，强化其合规意识与履职能力，切实筑牢公司治理的“责任防线”。公司持续

提升履职保障支撑水平，为“关键少数”履职提供保障，特别是为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依法履职提供必要条件和支持，助力公司的高质量发展。

七、其他事宜

公司将认真落实并持续评估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各项内容，继续专注主营业务，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积极回报投资者，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本行动方案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产业政策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行动方案涉及的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及相关方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1 日